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会日期:2026年1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和简称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票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16日10: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6日

至2026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时段时间，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权 A股股东

累积投票权

A股股东和投票股东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回避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投票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所有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股东账户下的优先股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一个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审议项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资格出席股东会（具体详见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东类别 股东代码 股东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8 浙商证券 2026/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书面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经过公证后方可有效。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后方可有效。

5.参会登记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6.登记时间:2026年1月6日(9:00-11:30,13:30-17:00)。

7.登记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编码:310020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会日期:2026年1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和简称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票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16日10: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6日

至2026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时段时间，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权 A股股东

累积投票权

A股股东和投票股东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回避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投票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所有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股东账户下的优先股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一个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审议项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资格出席股东会（具体详见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东类别 股东代码 股东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8 浙商证券 2026/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书面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经过公证后方可有效。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后方可有效。

5.参会登记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6.登记时间:2026年1月6日(9:00-11:30,13:30-17:00)。

7.登记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编码:310020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0763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6-004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建设完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优化资本结构，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